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方邦股份”）对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1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3.88元，共计募集资金107,76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7,776.6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9,983.4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7月1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079.4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7,903.9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7-65号）。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本公司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806.88万元，2019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88.29万元；公司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3,652.18万元，2020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917.80万元；公司2021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7,819.76万元，2021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047.53万元；公司2022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983.25万元，2022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394.66万元；公司2023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351.72万元，2023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337.20万元；公司2024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375.15万元，2024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200.10万元；2025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25.85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500.00万元，2025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979.49万元；2026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51万元，2026年半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52.07万元。

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61,921.31万元，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500.00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317.14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除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500万元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33,142.62万元外，其余募集资金3,657.17万元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7月18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7,76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856.03
二、募集资金净额	97,903.9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1,914.8
本年度使用金额	6.51
暂时补流金额	10,500.00
现金管理金额	33,142.62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92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319.06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657.1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7月18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于2019年8月1日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3个大额存单账户、1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7891510703	8,059,656.03	活期存款
	120907891957900208	10,533,277.78	大额存单
	120907891957900153	300,000,000.00	定存
	120907891957900225	10,657,333.33	大额存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0966000000373094	24,757,411.38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	3602089129200232269	3,754,617.69	活期存款
	3602089114200005495	10,235,643.84	大额存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	44050147004209866666	-	账户已注销
合计		367,997,940.0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外汇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1年9月17日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置换累计金额为6,354.08万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并于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金额为10,500.00万元，尚未到达归还期限。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如下表所示：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7月18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10,500.00	2025年9月12日	12个月	2025年8月27日	尚未归还	尚未归还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9年8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资产组合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资产组合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购买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年7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1年7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2年8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23年8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4年8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2025年8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6年半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累计投资金额41,887.63万元，累计获取投资收益249.04万元，期末理财产品余额为33,142.62万元。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7月18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90000	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	2019年8月2日	2020年8月2日	2019年8月2日
85000		2020年7月31日	2021年7月31日	2020年7月31日
65000		2021年7月29日	2022年7月29日	2021年7月29日
55000		2022年8月12日	2023年8月12日	2022年8月12日
50000		2023年8月21日	2024年8月21日	2023年8月21日
45000		2024年8月19日	2025年8月19日	2024年8月19日
45000		2025年8月15日	2026年8月15日	2025年8月15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7月18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期收益率%	余额
广州方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组合存款	定期存款	1-1.3	30,000.00
广州方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3年第934期	大额存单	2.9	1,053.33
广州方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3年第934期	大额存单	2.9	1,065.73
广州方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4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35	1,023.56
合计：					33,142.62

注：本表所列示为截止2026年6月30日募集账户未赎回的理财产品。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新募投建设项目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3年4月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屏蔽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216.3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准）。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使用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不超过12,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节余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同时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收益。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挠性覆铜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后续产能建设，本项目募集资金预计剩余金额30,068.08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原募投项目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终止“挠性覆铜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后续产能建设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903.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注1)			30,068.0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921.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71%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名或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挠性覆铜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55,194.63	31,075.72	31,075.72	2.41	29,727.12	-1,348.60	95.66	项目第一期已于2022年12月达到可使用状态；第二期于2024年7月初达到可使用状态，已实现32.5万平方米/月的产能，公司将终止后续产能建设（详情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168.75	否	是
屏蔽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3,251.28	13,251.28	13,251.28	-	12,782.55	-468.73	96.46	项目如期建成，设备如期完成安装调试，并于2022年12月完成环评验收，达到可使用状态，2023年2月达到量产状态，已结项。	/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206.00	20,206.00	20,206.00	4.10	10,096.55	-10,109.45	49.97	项目于2022年12月达到可使用状态，目前研发项目已结项。	本项目产出为科研成果，主要为公司产品提供技术支持。至本报告期末，各研发项目持续推进，较好促进了公司屏蔽膜、挠性覆铜板、超薄铜箔等产品的开发及迭代。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9,252.05	9,252.05	9,252.05		9,315.09	63.04	100.68（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注2）		97,903.96	73,785.05	73,785.05	6.51	61,921.31	-11,863.74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挠性覆铜板项目已实现32.5万平方米/月的产能。上述产能建设已完成，公司终止后续产能建设（详情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本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原因：（1）近年来受宏观环境及经济周期等外部环境的影响，挠性覆铜板产业链下游需求放缓；（2）公司采取自研自产原材料的策略来生产挠性覆铜板，以逐步打破对国外上游供应链的依赖，建立核心竞争优势和技术壁垒，大幅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和经济效益，但实施难度较大，周期长，报告期内挠性覆铜板产品销售额同比增长68.83%，但仍未能充分摊薄项目设备折旧等形成的固定成本；（3）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受下游环境变化、公司采取自研自产原材料的战略定位导致的研发、认证周期长等因素影响，公司从稳健经营、审慎把控风险的角度出发，决定全力消化已有产能，终止后续产能建设。 2.屏蔽膜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近几年全球智能手机需求放缓，产业链整体呈降成本趋势，导致屏蔽膜市场竞争加剧，本项目盈利能力暂未能达到募投项目可行性论证时的预期水平。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研发类项目，无单独的销售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4.补充运营资金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效益区映在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中，故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挠性覆铜板项目：鉴于下游产业链需求放缓，公司采取自研自产原材料的战略定位导致本项目研发、认证周期长等因素影响，公司从稳健经营、审慎把控风险的角度出发，决定全力消化本项目已有产能，终止本项目后续产能建设。本事项已经2024年2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24年3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置换累计金额为6,354.08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结项，本项目募集资金预计剩余金额12,702.77万元，在实施新项目投资之前，公司将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本事项已经2025年8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25年9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本期公司已使用人民币10,5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累计投资金额41,887.63万元，累计获取投资收益249.04万元，期末理财产品余额为33,142.62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屏蔽膜项目已结项，募集资金结余为1,216.31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该项目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同时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收益。详情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挠性覆铜板项目已终止，募集资金结余为30,068.08万元，项目终止后结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原募投项目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详情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结项，本项目募集资金预计剩余金额12,702.77万元，在实施新项目投资之前，公司将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详情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详见上文“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注2：上表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的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造成。

注3：上表中“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超过100%，系因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包含了募集资金及其银行理财收益和利息收益。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方邦股份”）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剩余募集资金后续使用安排以及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按期归还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12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151号），同意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00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077,6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98,560,377.3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9,039,622.63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7月18日全部到位，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7月18日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9]7-65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或终止，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安排尚待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依法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后确定。在明确后续用途并投入使用前，相关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9）。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剩余募集资金后续使用安排以及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按期归还的前提下，拟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且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及投资决策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纳入募集资金管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本金及相关收益将及时归还或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剩余募集资金后续使用安排以及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按期归还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及相关金融机构经营状况等因素影响，不排除现金管理收益受到市场波动影响，实际收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开展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筛选合作金融机构及现金管理产品，选择信誉良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较强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

3、公司财务部将建立现金管理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向、进展及安全状况，确保任一时点现金管理余额不超过董事会授权额度及届时实际可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余额。如发现可能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对现金管理业务的审批、实施、资金使用及收益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及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现金管理过程中如发生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产品面临亏损等可能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情况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方邦股份实施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文件

1、《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

公司代码：603208　　公司简称：江山欧派

债券代码：113625　　债券简称：江山转债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山欧派	603208	欧派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春金	
电话	0570-4729200	
办公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贺村镇淤头村淤达山自然村8号	
电子信箱	Securities@oupaigroup.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14,120,878.82	2,968,397,169.00	-1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1,541,825.96	1,084,109,908.87	-8.5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35,707,941.20	867,786,693.25	-49.79
利润总额	-99,000,390.93	17,082,353.96	-67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514,152.29	10,087,559.51	-1,01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792,957.26	-27,292,994.4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45,633.20	-98,556,616.0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1	0.77	减少9.6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06	-9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06	-983.3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00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吴水根	境内自然人	29.36	51,629,500	0	无	0
王忠	境内自然人	20.10	35,344,200	0	无	0
吴水燕	境内自然人	7.49	13,182,026	0	无	0
王玮	境内自然人	3.24	5,700,000	0	无	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0	2,277,900	0	无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760,282	0	无	0
丁木兰	境内自然人	0.88	1,539,294	0	无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67	1,171,738	0	无	0
李云飞	境内自然人	0.48	850,000	0	无	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45	787,229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忠系吴水根之大妹夫，吴水燕系吴水根之二妹。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08　　证券简称：江山欧派　　公告编号：2026-072

债券代码：113625　　债券简称：江山转债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